

今日金评

培训机构被顶格罚款 是至关重要的“减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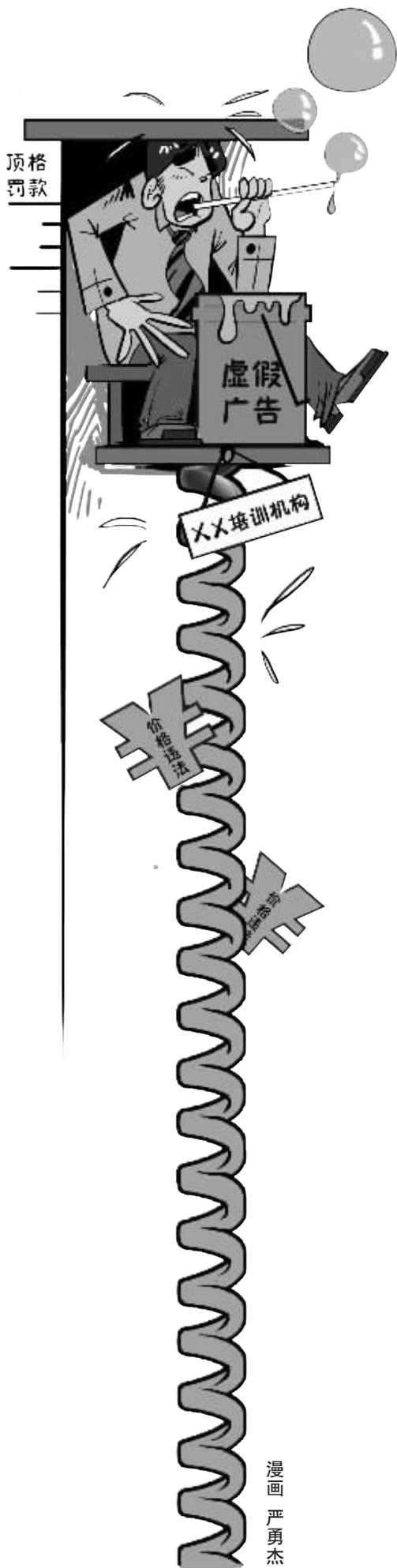
“学而思网校官方旗舰店”销售的多款培训课程打出“价格¥799.00,促销价¥20.00”的促销活动,但价格¥799.00在促销活动前未实际成交过。因价格违法、虚假宣传等行为,跟谁学、学而思、新东方在线、高思四家校外教育培训机构,被顶格罚款50万元。近期,北京市市场监管局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校外教育培训机构组织专项检查,依法查处校外教育培训机构价格违法、虚假宣传等行为。(4月25日《北京日报》)

治理教培乱象,北京一直敢为人先、走在前列。从某种意义上说,北京就此所采取的种种举措,在全国范围内都有风向标意义。长久以来,形形色色的校外培训机构,一步步坐大成为庞大的利益集团,其对全社会教育焦虑的煽动,对学生家长们的裹挟与捆绑,已然到了无以复加之地步。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革旧图新只有齐抓共管。规范校外教培,教育主管部门和市场监管部门责任最重、义不容辞。“顶格处罚四家知名培训机构”,正是为了表明态度、重申规矩。

细读这份通报,我们发现,被罚的四家教培机构,其违法事项都是一样的:“利用虚假的或者使人误解的价格手段,诱骗消费者或者其他经营者与其进行交易”。再具体点说,就是“以划线价等形式虚构原价,再假装打折误导消费者”……毋庸讳言,此类操作在线上交易平台广泛存在,并非“教培产品”所独有的。但同时需要说明的是,“培训课程”不同于一般的商品,其是有自身特殊性的。这种“特殊性”决定了其价格虚构把戏更加危险,更加不可容忍。

首先要明确,教培机构所采取的是典型的“渗透式定价”策略,为了吸引更多学员,针对新客户往往抛出低价,“请君入瓮”之后再高价收割;除此以外,也要看到,教培机构赚钱的核心原理就是千方百计维持较高的“续课率”,要的就是“入坑后就出不来”。凡此种种都决定了,“培训课程”不同于普通商品,其“虚构原价”“价格误导”行为所造成的伤害,不是一次性的,而是后续一连串“收割”的开始——很多家长,原想着花几十元、几百元让孩子去听听试试,不知不觉越陷越深,几万、几十万就砸进去了。

以虚构原价、误导性的标价,给新客户出“初次报价”,这是极不公平、贻害无穷的,甚至可以说就是挖坑做局、引人上“贼船”。以此为开端,拥有极高客户粘性的教培机构,给家长们所带来的整体“经济负担”是巨大的。有鉴于此,市场监管部门主动作为、积极亮剑,严查重罚教培机构的价格违法行为,这无疑是有必要的。置于义务教育阶段减轻学生课业负担以及校外培训负担这一“双减”的背景下,规范定价、严查欺诈,也是一种至关重要的“减负”。 然玉



漫画 严勇杰

不吐不快

严禁家长改作业 让常识重归现实

近日,教育部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加强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强调要严格控制书面作业总量,要求小学一二年级不布置书面家庭作业,小学其他年级每天书面作业完成时间平均不超过60分钟;初中不超过90分钟。同时,《通知》明确提出不得要求学生自批自改,严禁给家长布置或变相布置作业,严禁要求家长批改作业,让作业回归到学校育人环节中来。(本报今日A03版)

家长该不该批改作业?老师把家庭作业的批改权分散给家长们到底合适不合适?这几乎是不用讨论的话题。因为从古至今,批改作业是教师职责所在。

教育部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的通知》,里面这些规定,都是对常识的重申。但对此,不少人的看法并不乐观,直言其很难照进现实,因为现实的掣肘太多。更何况,在不输在起跑线的教育语境下,很多家长根本不敢放心,就算教育部有这样的规定,很多学校与家长组建的“共生圈”,也会将这样的规定化解于无形,所谓“上有政策下有对策”,便是此理。

这样的说法与分析,没有问题。从现实的情况来审视,肯定会有一些学校、家长组成的“联盟”,可能消解制度的善意。但是,这并非我们唱衰这一规定的理由,也不是我们否认这一制度的善意的理由。很多的顽疾、观念、思想,一时之间的确是很难改正、纠偏,但是,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可以无动于衷,也不意味着我们就要无所作为。从这来说,我们应该要肯定《通知》的善意与价值,这至少是一种积极的引导与督促。在这般事情上,有行动总比没有行动好,这同样是一种常识。

一纸《通知》的出炉,不一定能将“严禁要求家长批改作业”彻底地推进现实,但只要这样的努力越来越多、这样的制度规定越来越完善,就有可能改变社会上的教育观念、理念,最终形成一个更加科学合理的教育氛围。 龙敏飞

百姓话语

让惩戒对象 在爱的土壤中蜕变!

《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3月1日正式实施。日前,教育部关于《规则(试行)》中“刻意孤立”如何界定的答复引发热议。教育部在答复中明确:《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第十二条规定的“刻意孤立”,首先主观上是故意而且针对特定学生,具有相对性、持续性,非因疏忽而没有关注到学生的需求;行为表现上,可以是对学生正常需求故意不予回应、指使其他学生孤立特定学生或者物理上隔离(比如单独坐在最后一排)等;后果上,导致学生得不到老师的关注和正常的同伴关系,产生心理上的压力。

可能许多人印象中,让犯错的人坐“冷板凳”是最正常不过的事情,更何况有惩戒规则的支持。所以,不仅老师有将相关学生安排在最后一排的例子——比正常“最后一排”还靠后,形成“空间孤岛”,且安排上以后就可能“一坐到底”,即带有“持续性”,而且有些家长也会让自家孩子离那些学生“远一点”,担心“近墨者黑”。“刻意孤立”在校内校外客观存在。

每个人都为自己的错误买单,犯错学生得到惩戒是应当的,但是,惩戒不是为惩戒而惩戒,惩戒的初心是“治病”,是让他们华丽变身,和其余同学一样遵纪守法。而不是将他们孤立,将他们一把推开。值得注意的是,很多时候,教师怎样,学生就怎样,若教师将犯错学生“孤立”,对其冷漠、歧视,其余学生也可能对其无视或者排斥。那样,就可能让学生变得孤僻、偏激、叛逆,从而破罐子破摔,一蹶不振。

惩戒是技术活也是良心活。它有“惩”的表象,更有“救”的属性。所以,惩戒要在规定框架内进行,切忌用力过猛——如长时间罚站、长时间“隔离”,或者对学生冷嘲热讽等。惩戒之后,教师一定要适时“观其行,察其心”,对其转变要积极给予肯定与回应。并且,要尽可能挖掘同学资源,鼓励优秀学生多与惩戒对象相接触,一起参与活动,一起探讨学习,实现“近朱者赤”。

总之,只有带着温度与希望的惩戒,才能让学生感受到尊重与关爱,感受到包容与接纳,只有在爱的土壤中,学生才能获得足够的“养料”,从而完成美丽蜕变! 冯海燕